

证券代码：872895

证券简称：花溪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34

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授权委托理财情况

（一）购买理财产品的审议情况

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在满足公司2025年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，为充分利用闲置资金，发挥资金效益最大化，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以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。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,500.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，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（二）购买理财产品的披露标准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交易的成交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%以上，且超过1,000万元的，应当予以披露；上市公司连续12个月滚动发生委托理财的，以该期间最高余额为成交额，适用上述标准。

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1,500.00万元，截止到目前，公司用于现金管理和理财产品合计2,090.00万元，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

金额达到上述披露标准，现予以披露。

二、 本次委托理财情况

（一）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

受托方名称	产品类型	产品名称	产品金额 (万元)	预计年化收益 率 (%)	产品期限	收益类型	投资方向	资金来源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获嘉支行	银行理财产品	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-专户型 2025 年第 201 期 B 款	1,500.00	0.65%-1.99%	2025 年 6 月 3 日 - 2025 年 6 月 30 日	保本浮动收益型	银行结构性存款	自有资金

（二） 累计委托理财金额未超过授权额度。

（三）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受托方、资金使用方情况

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，公司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、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调查。公司与受托方无关联关系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

（一）公司将严格按照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对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、管理、检查和监督，严控风险，保障资金安全。

（二）公司将及时跟踪、分析相关理财产品的投向、投资进展情况，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。

（三）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报告，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（四）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 风险提示

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银行结构性存款，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投资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，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 公司自决策程序授权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委托理财的情况

（一） 尚未到期的委托理财的情况

受 托 方 名 称	产品类型	产 品 名 称	产 品 金 额（万 元）	预 计 年 化 收 益 率（%）	起 始 日 期	终 止 日 期	投 资 方 向	资 金 来 源	是 否 为 关 联 交 易
招 商 银 行	银 行 理 财 产 品	组 合 存 款 现 金 管 理	590.00	1.45%	2025 年 4 月 3 日	2026 年 4 月 3 日	定期 存款	自有资 金	否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业务总协议；
- （二）招商银行组合存款现金管理服务协议。

新乡市花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6 月 3 日